

查 瑞 传
文 集

中国人口出版社

查瑞传文集

中国人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查瑞传文集/查瑞传著. —北京: 中国人口出版社, 2001. 7
ISBN 7-80079-649-3

I. 查… II. 查… III. ①查瑞传—文集②人口学—文集 IV. C9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38110 号

查瑞传文集

查瑞传 著

出版发行	中国人口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宣武区广安门南街 80 号中加大厦
邮 编	100054
电 话	(010) 83519390
传 真	(010) 83519401
印 刷	北京市竺航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19.625
字 数	600 千字
版 次	2001 年 8 月第 1 版 2001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 000 册
书 号	ISBN 7-80079-649-3/C·195
定 价	45.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质量问题 随时退换

查瑞传教授简介

查瑞传,男,汉族,1925年6月20日生于天津,原籍浙江省海宁县。1946年毕业于昆明西南联大化学系,因成绩优异被免试推荐入清华大学化学研究所攻读硕士学位,并担任助教。1949年4月到华北大学学习。1950年转入中国人民大学俄文专修班,8月调入新组建的统计系从事统计学的俄文口、笔译工作,1956~1957年在中国人民大学哲系从事自然辩证法教学的俄文口、笔译工作,1957~1973年担任统计系统计学原理、经济统计学、数理统计学、抽样调查等的教学和科研工作。

1974年初我国恢复人口学研究,为了国家的需要,查瑞传同志从自己热爱并已取得较大成就的统计学专业转入人口学领域,成为恢复我国人口学研究的少数开拓者之一。此后,他一直从事人口学的教学和研究工作,曾任中国人民大学人口研究所(系)教授,硕士、博士生导师,北京市人口学会常务理事,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第一至四届人口专家委员会委员,1984~1987年任中国人民大学人口学系首届副主任,1985~1988年被聘为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专家咨询组成员,1989年被聘为国务院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咨询组成员,1985~1990年任中国人口学会研究部委员,1988~1997年任北京市第九、十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常务委员会委员,1995年被聘为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学会第三届全国统计科学技术进步奖评选委员会委员,2000年被聘为中国人口文化促进会学术委员会委员和北京市人口学会顾问。

1979年参加我国第一个人口出国考察团,1985年应美国邀请,作为中、美交流学者赴美国讲学,在从事人口学教学和研究工

作 30 年来多次参加国际会议及出国考察。

30 年来,查瑞传教授孜孜不倦地在人口学领域里辛勤耕耘,为我国人口学研究的发展和我国的计划生育事业做了大量基础性工作,撰写的专著、教材和译著达 10 余种,人口学学术论文 70 余篇,培养博士、硕士研究生 20 多人。

在从事教学、科研 50 多年的工作中曾多次被评为优秀教师、先进工作者,如 1995 年被宝钢教育基金理事会评为优秀教师一等奖;1996 年被评为银士达教学一等奖。他写的论文和主编的著作,如《中国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资料分析》获教育部第二届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成果奖,社会学一等奖;《人口学百年》获北京市第六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论文《计划生育和保障人权》获中国人口学会一等奖。

前 言

以 18 世纪初为分界点,我国人口的数量增长经历了两个不同的历史时期。在 18 世纪之前,我国人口数量在起伏波动中始终没有突破性的增长,因而在很长的时期里,我国有关人口与自然资源(特别是土地)之间的关系一直以“地广人稀”占主导地位。但进入 18 世纪以后,由于生产力发展速度的加快,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的人口数量增长突破了以往长期停滞不前的状况,人口数量迅速增长,于 18 世纪初达到 1 亿,18 世纪 60 年代超过 2 亿,18 世纪 90 年代初增至 3 亿,19 世纪 30 年代突破 4 亿。及至 20 世纪,我国人口增长更是快速,其数量先是从 20 世纪初估计的 4.5 亿人(无确切统计数字)增长到 1949 年底的 5.4 亿人。然后就以有时高些有时低些,平均每年大约递增 2.1% 的速度持续增长。1953 年年中超过 6 亿,1964 年年中达到 7 亿,1969 年年末超过 8 亿。进入 70 年代,国家开始在全国城乡大力推行计划生育后,人口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才开始显著下降。然而,即使如此,1974 年内全国人口还是超过了 9 亿,1981 年内超过 10 亿,1988 年内超过 11 亿,1995 年内超过 12 亿,比解放初翻了一番还多。

自进入 18 世纪之后,人口数量就成为影响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基本因素之一。无疑,人口发展从根本上受到社会经济发展的决定性制约;但与此同时,人口发展又反过来对社会经济发展起着十分重要的影响作用,甚至足以影响整个社会和国家的发展进程。

人口状况的变化,引起了人们对人口问题的重新思考。历史上长期占绝对主导地位的“地广人稀”的思想逐渐受到了挑战。

近 200 年来,我国思想家、政治家、社会科学研究者围绕人口与社会经济发展的关系问题进行过激烈的争辩。进入 20 世纪以后,这种争论更加激烈。

早在 20 世纪初,当我国人口估计只有 4~4.5 亿人时,已经有人担心并提出“人满为患”。但也有人认为百姓所受的灾难痛苦完全是由于国内的政治腐败、封建剥削以及帝国主义列强的侵略掠夺,而与人口众多无关。关于我国人口是否已经过多、需要设法控制的争论,遂成为进入 20 世纪后我国学术界和政治家们数十年讨论不休的中心话题。随着西方学术思想和政治学说的逐渐传入,这个问题和争论越来越带上了政治色彩。在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凡是认为中国人口太多、增长太快,主张采取措施、节制生育、控制人口增长的,都被指责为信奉和传播马尔萨斯主义。反之,凡持进步或革命思想的,则讳言中国人口太多、增长太快。

马克思主义传入中国后,正确地解释了中国社会的历史发展。但是,有些学者在人口与经济发展问题上,偏离了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的正确原则,把欧洲一些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工人阶级与经济发展之间的关系与我国当时的实际发展阶段和状况混为一谈,导致理论、认识和政策上的偏差,走了一些弯路。如果说,这种态度和主张在武装斗争年代还有其时代和策略上的必要性,那么,在人民已掌握了政权、开始治理自己国家之后,还以这种理论来指导实践,就只能在实践上给自己增加困难,在理论上使自己陷于矛盾。

经过艰苦的努力探讨、实践,党和政府终于根据客观现实实现了理论和决策上的拨乱反正。1962 年以来,中央领导作出了正确的决定,并于 1973 年开始在全国范围内坚决大力推行计划生育。在实践上,我国控制住了人类社会历来盲目、自发的增长,为我国以至全世界有理性地控制人类自身增长做出了决定性的贡献。

但是,对于人口本身数量、结构、素质、变化和发展,我们还缺乏深入的研究和了解,导致在实践上产生种种失误。实践表明,

只有更好地理解人口发展的内在规律,才能使人类控制自身进程的目标更加明确,步骤更加稳妥。真理是简单的,然而认识真理的过程是复杂的。为了达到真理的彼岸,需要无数科学研究工作者脚踏实地、持之以恒地进行艰苦的努力和探索。

作者自 20 世纪 70 年代初开始从事人口学研究以来,为之不懈地奋斗了 30 多年。这本论文集,就是作者针对所遇到的各种现实问题进行探索的结果。感谢中国人口出版社的大力支持,使得这些在前后 30 年里针对不同现实问题,发表于各种不同场合,散见于各种书籍和报刊杂志上的论文能够以整体的形式与读者朋友见面。

查瑞传

2000 年 6 月 1 日于北京

文集目录

第一部分	1
为什么计划生育不断普及 出生人数和出生率 还会回升	1
关于平均寿命的计算	13
人口预测的几个基本问题	20
静止人口和稳定人口	34
加强对人口年龄结构的研究	46
有关人口计划的几个问题	58
人口数量发展和年龄结构	71
年龄结构对人口发展的影响	93
北京市几代妇女婚姻生育的变化	111
北京市妇女婚姻变化的分析	133
必须正确理解和运用总和生育率指标	146
正确认识和解释人口现象	156
中国妇女生育状况分析	172
从 1982 年人口普查国际讨论会看人口分析的 方法问题	192
中国生育率的水平和变化	207
第二部分	230
中国人口的再生产	230

人口政策是目标和条件的统一	246
亚洲人口和我国人口发展展望	257
中国人口的现状和展望	268
对五省一市妇女初婚年龄和生育水平的一些分析	276
实事求是——制定人口计划的主要原则	302
西部地区人口发展战略	311
我国第三次出生高峰不是一次生育高峰	317
计划生育和保障人权	333
中国妇女结婚生育的时期分析和队列分析	339
人口控制和人口计划	353
关于西部地区人口发展的几个问题	374
两次普查间北京市人口的数量变动及人口控制 效果评估	387
针对北京市特点 将计划生育工作进一步引向 深入	401
人口研究中的时期分析和队列分析方法	406
70年代以来中国人口发展的回顾与未来的展望	417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计划生育	428
人口现代化问题	438
中国人口数量和质量对社会经济发展的影响	450
对2000年中国人口普查的若干建议	459
关于中国人口年龄性别结构若干问题的探讨	462
中国人口的性别结构	489
第三部分	503
进一步有的放矢地研究我国人口问题	503
再论中国生育率转变的特征	515
计划生育协会在我国计划生育事业中的地位 和作用	534
努力争取做一个合格的科研工作者	542

要准确地认识、更有效地解决当前我国人口	
养老问题	549
有关中国人口普查的若干方法论问题	554
学习邓小平理论 做好人口理论和实际工作	569
世界 60 亿人口日引起的一点思考	573
对人类社会可持续发展的若干思考	576
进一步认识控制人口数量的意义	584
人口控制：一个需要不断深入认识的战略性问题	589
我国“隐性失业”现象透视	597
附录 查瑞传历年写作的科研论文及著、译作	605

第一部分

为什么计划生育不断普及 出生人数和出生率还会回升

人口有计划地增长是社会主义制度下人口发展的客观规律，也是我国党和政府一贯推行的人口政策。毛主席一向教导我们，人类要控制自己，做到有计划地生育。近几年来，我国计划生育部门认真贯彻执行党的人口政策，大力普及计划生育，成绩显著。许多地区出生人数迅速减少，出生率大幅度下降，从原来的千分之三十几下降到千分之二十几，以至千分之十几。当前计划生育工作正在全国范围内日益进一步普及和深入，人们很自然地期待各地出生人数和出生率将进一步持续下降。然而，许多地区预测未来人口发展趋势，却看到在今后一些年内出生人数和出生率呈现某种上升的倾向。而且，在某些计划生育工作开展较早、出生人数和出生率已降到较低水平的地区，经过最初一段时间比较迅速的下降之后，有些年份也出现了某种缓慢回升的趋势。

注：本文原载 1977 年第 2 期《人口研究》。限于当时的情况，以“北京经济学院人口研究室人口计划统计组”名义发表。

为什么一方面计划生育工作不断广泛深入开展,晚婚晚育、稀有、少育的比重越来越大,早婚早育、密育、多育的现象越来越少,而另一方面,出生人数和出生率今后在某些年份却还会上升?为什么开始推行计划生育的初期,下降比较迅速,过一段时间降低速度便趋缓慢,甚至出现回升呢?这些矛盾现象究竟是怎么回事?其原因何在?是由于计划生育工作做得不好呢,还是由于其他原因?我们应当如何认识和对待这种现象?

下面我们就来对这种情况做一简单分析。

一、决定出生人数多少的两个因素

每年出生人数多少,取决于两个因素。一个是当年育龄妇女人数,特别是生育旺盛年龄的妇女人数;另一个是这些妇女当中各个年龄妇女的生育率水平,即各年龄妇女平均每千人一年当中生的孩子数。

就某一个年龄的妇女来看,她们在一年中应生育的孩子数,就是她们本身的人数与她们的生育率之乘积。以 25 岁妇女为例,用公式表示就是:

$$\text{25 岁妇女一年生育的孩子数} = \frac{\text{25 岁妇女人数}}{\text{人 数}} \times \text{25 岁妇女生育率}$$

其他各年龄妇女在一年当中生育的孩子数,同样取决于她们的人数和她们的生育率。总起来看,每年出生的孩子数就是这一年各个年龄的妇女所生孩子数之和。所以它取决于育龄妇女当中各个年龄的人数及其相应的生育率水平。

以上是就某一年而言。如果从时间发展上来考察出生人数的增减变动,就必须看到,妇女人数和生育率这两个因素当中,任何一个因素的变动趋势都会影响到出生人数的变动趋势。如果各年龄妇女人数都在增加,生育率也在提高或者不变,则出生人数必然增多。反之,如果各年龄妇女人数都在减少,生育率也在下降,出生人数当然也必然减少。但是,如果两个因素当中一个在增加,而另一个在下降,则出生人数可能增加也可能减少,这就

要看哪个因素的作用更强一些。

现在就来就我国某些地区的情况具体看一看,未来出生人数的变动是怎样受这两个因素影响的。

二、妇女人数增减的影响

为了单独考察妇女人数变动的影响,我们暂且不考虑生育率的变动,也即暂且假定各个年龄妇女的生育率都不变。

那末,我国各地未来育龄妇女人数的变动是个什么情况呢?

我们知道,人是每年长一岁的,就某一批同龄妇女来说,今年在这个年龄组(比如说 24 岁),明年就在大一岁(25 岁)的那个年龄组,后年就在更大一岁(26 岁)的那个年龄组了。就某一个固定的年龄组(比如说 25 岁)来说,明年这个组的人就是今年小一岁(24 岁)的那些人,后年这个组的人就是今年小两岁(23 岁)的那些人等等。因此,知道今年 24、23、22、21、……岁的人数,就能大致判断明年、后年、第三年、第四年……的 25 岁人数。如果现在育龄以下的妇女人数一岁比一岁多,如现年 24 岁的人数多于 25 岁的,23 岁的人数又多于 24 岁的,等等,那么,今后逐年进入育龄的妇女人数就会陆续增加,越来越多;从而,就有使出生人数逐年增加的趋势。

我国大部分地区基本上就是这种情况。1949 年以前,人民生活在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的剥削压迫之下,生活十分困苦,生命缺乏保障,人口增长缓慢。全国解放以来直到 70 年代初期陆续进入育龄、结婚生育的妇女,基本上是解放前出生的,她们的人数增长是缓慢的,对出生人数的增加影响是不大的。

而 1949 年全国解放以后,人民在政治上当家作了主人,国民经济迅速恢复,飞跃发展,人民生活日趋安定,物质条件不断提高,出生人数逐年增多,而死亡率,特别是婴儿死亡率急剧下降。于是,逐年出生并存活下来的人数,总的来说,呈现不断上升的趋势,见表 1。

表 1 某地区 1973 年底各年龄妇女人数 人

年龄(岁)	24	23	22	21	20	19	18	17
出生年份	1949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人 数	3 996	4 079	4 758	5 291	5 373	5 795	6 094	6 112

续上表

年龄(岁)	16	15	14	13	12	11	10	9
出生年份	1957	1958	1959	1960	1961	1962	1963	1964
人 数	6 373	6 403	5 471	5 789	4 970	6 237	7 411	5 844

表中数字清楚地反映出这一时期出生的妇女人数有逐年增长之势。从 70 年代初期开始,解放以来出生的这些妇女陆续进入结婚生育年龄。由于她们的人数是逐年递增的,所以,可以预期每年新进入婚龄育龄的妇女人数都将比前一年多。如 1976 年 25 岁的妇女人数为 4 758 人(1951 年出生的),比 1975 年 25 岁妇女人数 4 079 人(1950 年出生的)多出 17%,1977 年 25 岁妇女人数(5 291 人)则比 1976 年(4 758 人)多出 11%。进入育龄的妇女人数这样大幅度增加,必然会引起出生人数的相应增加。有些城市地区,1976 年 13 岁的女孩人数竟达到 25 岁妇女的三倍。很明显,当她们未来进入育龄时,必然会对出生人数的增加发生很大影响。

未来出生人数的这种增加趋势,是现有的年轻育龄妇女和未来育龄妇女人数一年比一年多的结果,而这又是 20 年来出生人数不断迅速增加的结果。这个因素与今天计划生育工作的好坏无关。未来若干年内某些地区出生人数呈现上涨趋势,主要是这个因素的作用。我们在预测和估计未来人口变动趋势时,必须充分认识和估计这个因素的作用。

当然,以上我们考察妇女人数变动的影响时,是假定各年龄妇女的生育率不变动,只看妇女人数的影响。实际上,妇女生育

率也是在变动的,而且计划生育的作用就是要通过主观努力来改变它。下面就来分析这个因素。

三、育龄妇女生育率变动的影响

如前所述,若撇开妇女人数的变动,单就育龄妇女生育率变动这个因素而言,它对出生人数的影响,也是随着它的上升出生人数就增加,随着它的下降出生人数就减少。那么,在我国当前情况下,育龄妇女生育率是怎样变化呢?总的来说,比以前是不断降低的。

我们在实际工作中,按“晚、稀、少”的要求实行计划生育,号召青年晚婚晚育,第一二胎间隔不少于四年,每对夫妇生育儿女不超过两个。实现这些要求,特别是最后这一条,就能使妇女生育率逐步降低。以前,妇女生孩子不加控制,一生当中生三个、四个以至更多的孩子,而且结婚生育又早,因而从十八九岁到四十多岁,各个年龄妇女的生育率都比较高。随着计划生育的普及,生三个或三个以上的越来越少,多胎率(出生婴儿当中第三胎以上所占比例)越来越低。例如,有的地方1974年多胎率为30%,1975年降至22%,1976年又降至18%。这样,各年龄妇女的生育率也就随之不断下降。而由于生育率的降低,也就促使出生人数向减少的方向变化。这正是实行计划生育的重要目的之一(当然还有保护妇女、青年、儿童的目的)。这也是为什么人们一般总觉得既然实行计划生育,出生人数就必然减少的原因。

推广计划生育,总的来说,必然使育龄妇女各个年龄的生育率普遍有所降低,从而起到使出生人数趋于减少的作用。但不能由此得出结论说,随着计划生育的开展,出生人数必然日趋减少,因为,还有另一个因素即育龄妇女人数,可能正在向相反的方向起作用,正在使出生人数日趋增加,而我国许多地区恰好是这种情况。今后我国各地出生人数是增是减,以及增减的幅度,就取决于这两个因素相互抵销之后的结果。

四、两个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

从以上对两个因素分别考察的结果来看,我国大部分地区,1963年以前出生人数总的趋势是不断增加的,因而,在1963年出生的这一代妇女进入生育旺盛期(约在80年代末期)之前,每年进入育龄的妇女人数将不断增加,一直起着使出生人数增加的作用。而妇女生育率则恰好相反,由于计划生育的不断普及和深入,在完全达到“晚、稀、少”之前,总的趋势总是下降的,从而起着使出生人数趋于减少的作用。两个因素起着相反的作用,有某种程度的抵销。至于具体出生人数是增是减,则取决于两者哪个更强一些。这一点,在不同地区可能有所不同。但就多数地区而言,可能在一段时期之内妇女人数的影响更强一些,以至于经过抵销之后,出生人数在某些年内(如70年代中后期和80年代一些年份)仍可能有一定程度的增加。

但是必须看到,这种增加的趋势和幅度,已经是大力普及计划生育,不断降低多胎率和育龄妇女生育率的结果,是对出生进行控制的结果。今后若干年内,进入育龄的妇女人数继续增加的情况下,婴儿出生人数虽然可能增加,但不会增加很多,正是由于大力推行计划生育,不断减少计划外生育的结果。否则,按照现有妇女情况,若大力推行计划生育,则出生人数逐年增加的幅度还会更大。

当出生人数最多的那一代妇女于80年代后期陆续进入育龄后,妇女人数这个因素就将从逐年增长转为逐年缓慢下降。妇女生育率下降这个因素使出生人数减少的作用就将得到加强。那时,出生人数增加的现象就将消失,而代之以出生人数的逐年减少。

五、妇女生育率的回升现象

最近几年,各地开展计划生育工作过程中,还遇到一种现象,就是在开始大力推行计划生育的最初几年,无论出生人数或各年龄妇女的生育率都急剧大幅度下降,有的地方甚至一下子降到相